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股長 劉美姝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452

電子信箱：1004621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樂善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500184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50018499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請貴校踴躍報名本市龜山區自強國民小學辦理「115年無
痕山林教育親師生冬令營活動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龜山區自強國民小學115年3月2日強小教字第
11500010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本市親師生了解無痕山林理念及七大行動準則相關知
識，確保接觸山林安全及建立愛護山林素養，實踐環境倫
理價值，爰辦理本活動。
- 三、旨揭活動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5年4月18日(星期六)上午8時40分至下午1時。
 - (二)地點：本市自強國小(龜山區自強東路269號)。
 - 1、室內課：至善樓二樓會議室。
 - 2、戶外課：學校後山步道場域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本市國小親師生組隊(親子或師生或親師
生)。

學務處

115/03/10 11:57



1150001463

有附件

(四)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15年3月27日(星期五)截止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

- 1、請填妥報名表後提供電子檔及核章後掃描檔，並於115年3月20日(星期五)前電郵自強國小學務主任信箱：betty@m2.zges.tyc.edu.tw，主旨敘明：「○○國小無痕山林教育親師生冬令營活動報名表」，2項報名文件(電子檔及核章後掃描檔)缺一則視為報名未完成，視同放棄。
- 2、本活動錄取名額以30人為限，每校至多5人，名額超過以電郵報名文件先後順序為錄取依據。
- 3、紙本報名表核章後請於115年3月27日(星期五)前郵寄自強國小學務處(地址：33347桃園市龜山區自強東路269號自強國小學務主任收)備查。
- 4、報名截止後將電郵錄取結果信件至貴校承辦人電子信箱，如有相關事宜請洽自強國小學務主任03-3590758轉310。

四、為響應節能減碳，請自備水壺、環保杯及碗筷；另請貴校責核予工作人員及參與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五、隨文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